附件4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编号 |  |

古籍工作重点课题论证单

课题名称：

|  |
| --- |
| 1．本课题所涉古籍工作基本情况及相关研究综述；2．研究的主要内容、基本思路和方法、实施步骤；3．研究的主要观点、重点难点及创新之处；4．课题负责人及课题组成员与所申请项目相关的前期研究成果，主要参考文献。（限4000字以内，请使用小四号宋体填写） |
|  |

注：1.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，否则取消参评资格。

 2.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只能填写成果名称、成果形式（如论文、专著、研究报告等）、成果数量，不得填写成果作者、单位、刊物或出版社名称、发表或出版时间等信息。与本课题研究无关的成果以及主持或参加的各类项目等不能填写。课题负责人和课题组成员的成果要分开填写。课题负责人的前期研究成果不列入参考文献。

 3.《论证单》报送一式五份及电子版，请用A4纸单面打印，于左侧装订；电子版文件名称统一为“论证单-负责人所在单位-项目名称”。